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

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18年4月20日；
- 2、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8年4月16日；
- 3、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一个临时提案：《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其他议案保持不变。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3月3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原定于2018年4月20日（星期五）下午14:30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鉴于公司员工黄慧、郑寒卓、杨水华、刘洁、何升金离职，公司拟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018年4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上述5名激励对象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于2017年4月9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江涛先生的临时提案函，本着提高会议效率、减少会议召开成本的角度，提议公司董事会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增加临时提案方式增加至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经审议后，同意将该议案以增加临

时提案方式提交至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其他议案保持不变。

现将更新后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公司2018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18年4月20日（星期五）下午14:30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2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19 日 15:00 至 2018 年 4 月 20 日 15:00 期间的任何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18 年 4 月 16 日

7. 出席对象：

(1) 截止 2018 年 4 月 16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 本次会议拟审议的议案如下：

序 号	议 题
1.	关于公司《2017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7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7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7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	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薪酬的议案
11.	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31 日、2018 年 4 月 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公司《2017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7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17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7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7.00	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0.00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薪酬的议案	√
11.00	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2018 年 4 月 18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7：00）。

2.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 3 号院 12 号楼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异地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一），连同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在2018年4月18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并进行电话确认。

董事会办公室送达地址详情如下：

收件人：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12号楼；

邮政编码：100094；

联系电话：010-82885950；

传真号码：010-82885950。

4. 注意事项

(1) 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

(2) 网络投票具体操作详见附件三《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五、其他事项：

1. 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82885950；

联系传真：010-82885950；

联系人：黄海涛、颜小品

2.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3. 会议相关材料备置于会议现场。
4. 本次会议预计为期半天，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9 日

附件一：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 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邮箱	
是否本人参会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附件二：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出席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以本人名义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7.00	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0.00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薪酬的议案	√			
11.00	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说明：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前方的方框中打“√”为准，每一议案限选一项，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其它符号、同时填多项或不填的视同弃权统计。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委托股东姓名或公章：_____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_____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_____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 法人股东委托需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或互联网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324

2.投票简称：旋极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5.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 年 4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1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20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

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